附件 1

# 企业设立法治服务“一件事”办事服务指南

## 一、服务入口

### （一）网上申请

浙江政务服务网、“浙里办”APP—慈溪市企业综合服务平台。

### （二）现场申请

慈溪市企业综合服务中心法治服务专区。

## 二、服务内容

聚焦企业设立过程中的重点、高频法治服务需求，优化提升“基本+增值”企业设立法治服务事项，为市场主体登记注册、许可审批提供信息咨询、合规服务、文书指导、纠纷化解等定制化、套餐式、线上线下相融合的法治服务。

## 三、适用范围

涉及内容：企业设立全流程法治服务。

适用对象：申请设立登记的各类市场主体。

## 四、服务事项

基本服务事项、增值服务事项（详见附表）。

## 五、服务依据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》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》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》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》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》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》

《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

《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条例》

《浙江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

《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的指导意见》

《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完善市场准入制度的意见》等。

## 六、受理机构

详见附表牵头单位。

## 七、数量限制

无数量限制。

## 八、申请条件

有设立登记需求的各类市场主体。

## 九、禁止性要求

无禁止性要求。

## 十、申请材料目录

《企业设立法治服务申请表》（手动填写或线上登记）等。

## 十一、服务时限

根据企业设立法治服务周期实际情况办理。

## 十二、办理结果

提供法律咨询意见、企业设立法律服务指南等。

## 十三、结果送达

当场送达、邮寄送达、电子送达或电话告知等。

## 十四、收费依据及标准

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法治服务的，按照有关规定收费。

## 十五、监督投诉渠道

监督投诉电话：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；

网上投诉：企业综合服务在线平台。

## 十六、附表

（一）基本服务事项

| 序号 | 涉及事项 | 牵头单位 |
|---|---|---|
| 1 | 法律咨询服务 | 市司法局 |
| 2 | 通用法律文书模板下载 | 市司法局 |
| 3 | 企业用工指导 | 市人力社保局 |
| 4 | 消防服务指导 | 市消防救援大队 |
| 5 | 公章刻制备案 | 市公安局 |
| 6 | 涉税办理 | 市税务局 |

（二）增值服务事项

| 序号 | 服务项目及内容 | 牵头单位 |
|---|---|---|

| | | |
|---|---|---|
| 1 | 企业设立指引定制服务（《企业新设法律服务指南》《慈溪企业劳动用工常用数据指引》，提供一对一的法律咨询及导办、帮办服务） | 市司法局 |
| 2 | 法律文书定制服务（提供出资协议、企业章程、议事规则、决策机制等相关文本模板，并提供法律咨询服务） | 市司法局 |
| 3 | 矛盾纠纷“接诉即办”（对反映的涉企纠纷，及时响应，按需按责转办，精准派单） | 市司法局 |
| 4 | 企业法律顾问服务（结合市场主体法律顾问网格化服务，提供团购式法律顾问服务，让小微企业以更加便捷、高效、经济的方式获得专业的法律服务） | 市司法局 |

# 企业设立法治服务“一件事”流程图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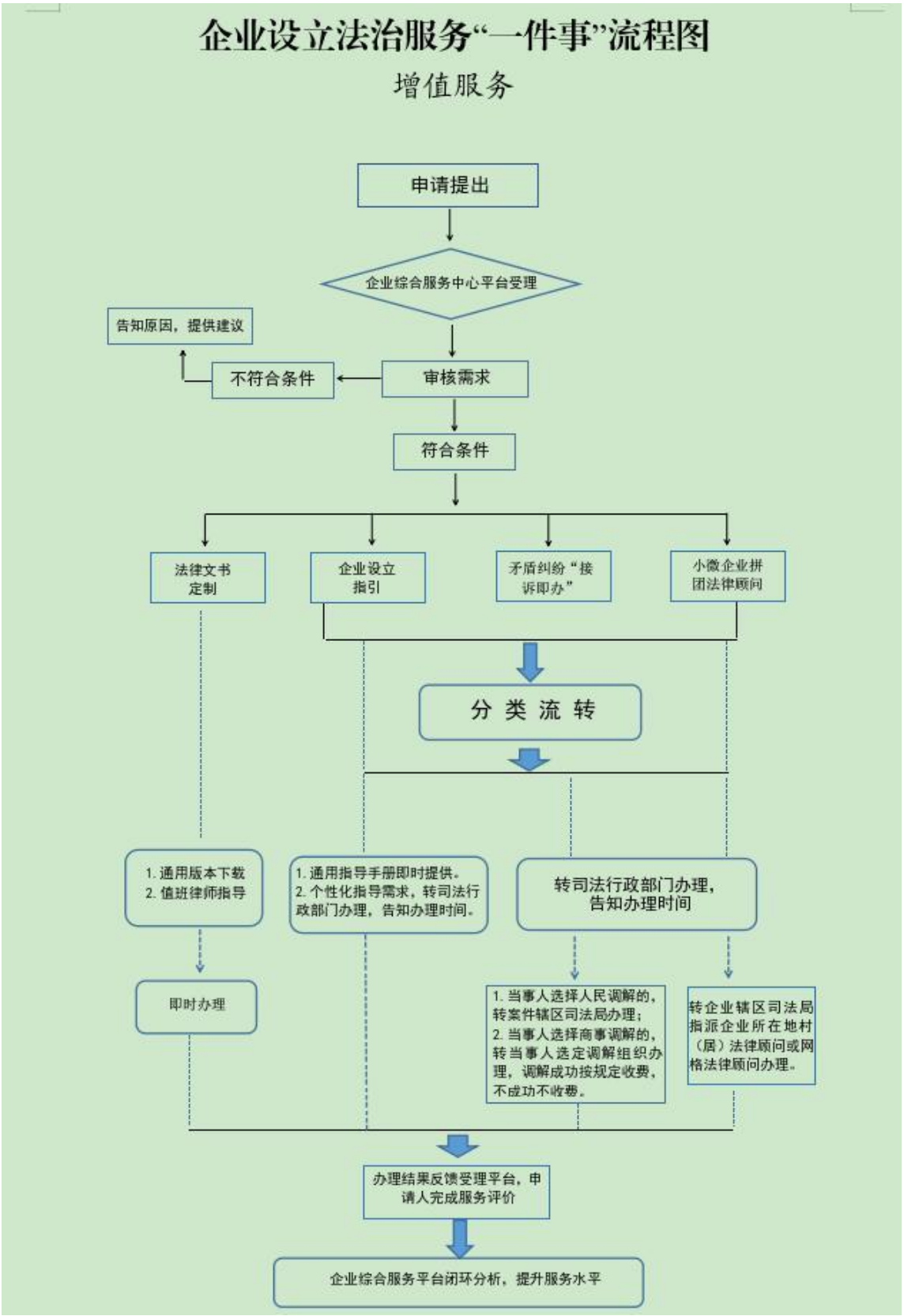
## 增值服务